

書面質詢

李良汪議員

恢復《社會房屋輪候家團住屋臨時補助發放計劃》及縮短社屋輪候時間

為減輕經濟狀況薄弱的獲接納社屋家團在輪候期間的住屋負擔，特區政府於2008年推出《社會房屋輪候家團住屋臨時補助發放計劃》（下稱“計劃”），一定程度紓緩了社屋輪候家團的住屋開支壓力。然而，計劃並不適用於社屋恆常性申請的家團。

必須指出的是，過去三年本澳經濟受疫情嚴重衝擊，不少行業均受到影響，本地居民失業和就業不足情況凸顯，雖然疫情進一步受控，經濟逐漸復甦，但仍有不少市民一直未能再就業，社屋輪候家團中更不乏此類人群。本人曾接獲多個輪候家團反映，現時只能以積蓄或向親友賒借支付房租，壓力巨大。

社屋恆常性申請自2020年8月實施至今，共收到6,220份申請，有1,287個合資格家團已獲分配上樓，另有1,803個家團正在輪候，當中1人家團輪候數量最多，有1,012個【註1】。運輸工務司司長在“辯論運輸工務領域2023年度施政方針政策”時表示，現時社屋T1單位不足，需待慕拉士社屋完工才會有更多供應，而T2、T3單位可快速上樓，相信1年內即可上樓【註2】。

雖然特區政府定下獲接納的社屋恆常申請家團輪候期4年的上樓目標，但必須強調，社屋輪候家團一般為經濟狀況薄弱的群體，日常開支外加房租支出導致經濟百上加斤。特區政府應循關懷弱勢方面考量，重啟計劃予有需要的家團申請，實際地減輕輪候家團上樓前的住屋壓力。再者，現時社屋T2及T3單位的申請家團已可在相對較短期間內上樓，故重啟計劃產生的公共財政支出定較以往有所減少，同時能有效紓緩經濟狀況薄弱輪候家團的經濟壓力。

為此，本人提出質詢如下：

一、運輸工務司司長曾表示，可再考慮是否有需要恢復輪候期間的租金補貼【註2】。社屋輪候家團均為經濟薄弱的居民，雖然T2及T3單位的申請家團已可在相對較短期間內上樓，但T1單位短期仍然供應不足，輪候需時。當局是否已開展恢復《社會房屋輪候家團住屋臨時補助發放計劃》的評估工作？有否落實相關工作的具體時間表？

二、隨着未來多個社屋項目落成及每年退回的社屋單位，社會有聲音期望特區政府進一步縮短獲接納的社屋恆常申請家團輪候期4年的上樓目標。短期方面，當局會否首先縮短社屋T2及T3單位的上樓目標年期？另外，會否儘快展開評估工作，進一步縮短包括T1單位在內社屋輪候家團的上樓目標年期？

參考資料：

【註1】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房屋局：《社會房屋恆常性申請統計》，
<https://www.ihm.gov.mo/uploads/ahsp-applicationwebpage/%E7%A4%BE%E6%9C%83%E6%88%BF%E5%B1%8B%E6%81%86%E5%B8%B8%E6%80%A7%E7%94%B3%E8%AB%8B%E7%B5%B1%E8%A8%88.pdf>。

【註2】 市民日報：《運輸工務範疇施政方針辯論撮要》，2022年12月1日，
<http://www.shimindaily.net/v1/news/macau/%e9%81%8b%e8%bc%b8%e5%b7%a5%e5%8b%99%e7%af%84%e7%96%87%e6%96%bd%e6%94%bf%e6%96%b9%e9%87%9d%e8%be%af%e8%ab%96%e6%92%ae%e8%a6%81/>。